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函

地址：23847新北市樹林區樹新路40之7號5樓

承辦人：鄭凱心

電話：(02)86871266 分機5416

傳真：(02)86871560

電子信箱：AD7346@ms.ntpc.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新北新土字第10952173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1次公開招標公告 (1092062394_109D2010456-01.pdf)

主旨：為請貴公會惠予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與「新北市板橋區『府中雙城』環境改善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投標，請查照。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中華民國景觀學會、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列印時間：109/11/13 11:26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公告

公告日：109/11/13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82.11.1	
	機關名稱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單位名稱	勞務採購科/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機關地址	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聯絡人	鄭先生/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王小姐	
	聯絡電話	(02)29603456分機7658	
	傳真號碼	(02)29530960	
	電子郵件信箱	AN3214@ntpc.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91207-1	
	標案名稱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雙城」環境改善計畫委託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4 - 都市計劃及景觀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辦理方式	代辦，洽辦機關：3.82.11.4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7,105,011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本採購案保留未來後續擴充之權利，預計擴充之項目為本採購案相關工作項目；且該擴充之金額為新臺幣500萬元。				
	是否受機關補助	是 <table border="1"> <tr> <td>補助機關</td> <td>3.1.2 內政部營建署</td> </tr> <tr> <td>補助金額</td> <td>8,210,405元</td> </tr> </table>	補助機關	3.1.2 內政部營建署	補助金額	8,210,405元
補助機關	3.1.2 內政部營建署					
補助金額	8,210,405元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09/11/13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 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 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是，公開閱覽標案案號1091103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	否					

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是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p>是</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2 960 1326 1189">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81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81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41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932元</td> </tr> </table> <p>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新北市政府採購處</p>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63 1341 1315 1473"> <tr> <td>招標文件領取地點</td> <td>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售標室)</td> </tr>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563 1480 1315 1720"> <tr> <td>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td> <td>上班時間內逕向本處售標室(29603456分機5657、5658)繳交新台幣1550元整後，憑據不具名領取。(其他領標方式詳附加說明欄)</td> </tr> </table>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810元	系統使用費	81元	文件代收費	41元	總計	932元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售標室)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上班時間內逕向本處售標室(29603456分機5657、5658)繳交新台幣1550元整後，憑據不具名領取。(其他領標方式詳附加說明欄)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810元												
系統使用費	81元												
文件代收費	41元												
總計	932元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售標室)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上班時間內逕向本處售標室(29603456分機5657、5658)繳交新台幣1550元整後，憑據不具名領取。(其他領標方式詳附加說明欄)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截止投標	109/12/07 17:00												
開標時間	109/12/07 17:10												
開標地點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採購處第一開標室(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東側)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東側(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售標室) (請自行考量標單郵寄送達時間以免影響權益)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新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如附加說明欄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是 政風人員有無擔任委員：否 政風人員有無列席會議：否 主計人員有無擔任委員：否 主計人員有無列席會議：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廠商資格摘要	一、本機關「允許」投標廠商「以至少具備第1資格，並以分包廠商取代其餘投標廠商資格」參與本案之投標。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第1資格:1.公司或行號，或；2.前款外已立案之法人、機構或團體，依相關證明文件得提供機關都市設計、景觀規劃或相關業務者。第2資格:建築師事務所。第3資格1.技師事務所，且其執業執照所列技師科別包括土木工程科者，或；2.工程技術顧問公司，且其顧問公司登記證所列營業範圍包括土木工程技術服務者。合作同意書(以分包廠商取代第2、3資格時提出))。且 二、廠商信用之證明(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且 三、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投標廠商應屬曾完成都市景觀環境之規劃設計，且案件已經完工者)。 上開廠商資格應備文件詳如本採購案「投標須知-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 2.廠商信用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否	
附加說明	[第1次招標注意事項] 本案採購金額及標的分類「8674」（都市計劃及景觀建築服務）適用臺星經貿夥伴協定，應開放新加坡廠商投標，且非條約協定	

國家皆不開放投標，考量外國廠商採郵政匯票或劃撥方式購標時，恐郵遞曠日費時及郵資不易計算，爰依據電子採購作業辦法第6條第1項規定，僅提供電子領標及現場領標。

[洽辦機關聯絡人]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王小姐，電話為(02)86871266，分機5406。

[異議受理單位]

本公告「疑義、異議受理單位」欄位因有字數限制，有關本採購案異議受理單位之補充說明如下：本採購案係為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洽請新北市政府採購處代辦之採購案件，依採購法第75條，受理廠商異議方式如下：

(1)廠商如認為本案招標文件內容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自本採購案公告之次日起10日內，以書面向新北市政府採購處提出異議。

(2)廠商倘認為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或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對於本採購案所作之處置有違反法令，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請逕向該處置機關提出異議。

[履約期限]

廠商應於決標日之次日起7日內完成編製「地質調查（含地質鑽探與試驗）」施工計畫書，其餘詳如本採購案契約書（樣稿）第八條(附件)及邀標書說明。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4樓(東側)採購處售標室(請自行考量標單郵寄送達時間以免影響權益)。

[附記救濟程序]

廠商如認為本處就本招標文件內容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於自本採購案公告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向本處提出異議。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申訴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電話：02-29603456分機4246、傳真：02-89536837）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新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電話：0800039688、傳真：02-2968282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

29188888)

新北市調查處（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93巷2號;板橋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6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